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3-028

##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无追索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 一、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概述

为盘活公司应收账款，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加速资金周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金额额度上限为人民币 5 亿元。

本次开展保理业务未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保理业务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标的

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标的为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部分应收账款。

### 三、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

合作机构：拟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国内商业银行或公司董事会授权公

司董事长或管理层根据合作关系及综合资金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的保理机构（以下简称“保理机构”）。

保理方式：保理机构受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应收账款，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服务。

保理金额：2023 年度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

保理期限：保理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以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保理费率：根据单笔保理业务操作时具体金融市场价格波动，由双方协商确定。

主要责任及说明：

（1）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机构若在约定的期限内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机构无权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2）保理合同以保理机构固定格式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 **四、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应收账款，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加速资金周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 **五、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组织实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管理层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机构、确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

（二）公司资产财务部组织实施、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及时报告。

（三）公司审计法务部负责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六、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能盘活公司应收账

款，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加速资金周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无追索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3 年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有利于盘活公司应收账款，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加速资金周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无追索权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加快公司资金周转，减少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态，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5 日